

(上接A24版)

有效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的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名称及代码、收付款银行账户名称和账号等),以2019年12月3日初步询价开始日前一个交易日11: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信息为准,未在上述期间前完成登记备案的,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有效报价配售对象自负。

二、网下申购流程
1.参与网下申购的有效报价投资者应于2020年1月2日(日)9:30-15:00通过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录入申购信息,包括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公告中规定的其他信息,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10.82元/股,申购数量应等于初步询价中其提供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拟申购数量。网下投资者为拟参与报价的全部配售对象录入报价记录后,应当一次性提交。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在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一旦提交申购,即视为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出正式申购要约,具有法律效力。

2.配售对象只能以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账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参与本次网下申购,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深圳)、证券账户号码(深圳)和银行收付款账户必须与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一致,否则视为无效申购。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配售对象自行承担。

3.网下投资者于2020年1月2日(日)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公告披露违约情况,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三、网下初步配售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根据2019年12月2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确定的初步配售原则,将网下发行股票初步配售给提供有效报价并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并将在2020年1月6日(日)上午10:00前在深交所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初步配售情况。

四、公布初步配售结果
2020年1月6日(日)上午10:00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及《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内容包括本次发行获得配售的网下投资者名称、每个获配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每个配售对象申购数量、每个配售对象初步获配数量、初步询价期间提供有效报价但未参与申购或实际申购数量明显少于报价时拟申购的数量等信息,以上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通知。

五、认购资金的缴付
1.2020年1月6日(日)上午11:00前,获得初步配售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应根据发行价格和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数量,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银行账户于2020年1月6日(日)上午10:00前将认购资金足额划付至认购资金账户,认购资金应依据于2020年1月6日(日)上午11:00前到账。

2.认购款项的计算
每一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项=发行价格×申购数量
3.认购款项的缴付及账户要求
网下投资者应根据以下原则进行资金划付,不满足相关要求将会造成配售对象获配新股无效。

(1)网下投资者划出认购资金的银行账户应与配售对象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银行账户一致。
(2)认购资金应该在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否则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新股无效。
(3)网下投资者在办理认购资金划入时,应在付款凭证备注栏注明认购对象对应的股票代码,备注格式为: B001999906WAFX002971",若没有注明或备注信息错误将导致划款失败。

(4)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在取得中国结算结算银行资格的各家银行开立了网下发行专户,配售对象需将认购资金划入该专户,认购资金应同一银行系统内划付,不得跨行划付;配售对象需将认购资金划入该专户,认购资金统一划付至工商银行网下发行专户。

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如下:

序号	开户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1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00023029200403170
2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20150110005986866
3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1000550004018839
4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77057923350
5	招商银行深圳大厦支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55914224110802
6	交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43066285018150041840
7	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441010191900000157
8	兴业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37010100100219872
9	中国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38910188000907242
10	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801014040001546

附表:初步询价报价情况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申报价格(元)	申报数量(万股)	状态
林一惟	林一惟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殷启才	殷启才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赵群	赵群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广州冠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冠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杨刚	杨刚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张小红	张小红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周茂波	周茂波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金廷省	金廷省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来京铭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来京铭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董凡	董凡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上海宽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宽远价值选股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上海宽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宽远价值成长二期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永安期货广证量化对冲策略大类25期	10.08	400.0	无效报价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永利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8	400.0	无效报价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永利号资产管理计划	10.08	400.0	无效报价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永利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8	400.0	无效报价1
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永安期货永利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08	400.0	无效报价1
申万玖	申万玖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商华忠	商华忠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周茂波	周茂波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毛杰	毛杰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浙江九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九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九鼎量化专享2号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浙江九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九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九鼎量化专享2号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浙江九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九鼎量化定制1号私募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梁俊丰	梁俊丰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华合量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华合量化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赵伟伟	赵伟伟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刘弛	刘弛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张源	张源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林强	林强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宁波万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万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万量量化专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宁波万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万量量化专享2号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宁波万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万量量化专享2号2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宁波万量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万量量化专享2号4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吕剑锋	吕剑锋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张光红	张光红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赵智源	赵智源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李津川	李津川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李建民	李建民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成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成大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黄仕斌	黄仕斌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朱奕刚	朱奕刚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陈鸣英	陈鸣英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王旭光	王旭光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蓝田基金多策略对冲资产管理计划	蓝田基金多策略对冲资产管理计划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邓小兵	邓小兵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李洪明	李洪明	9.0	300.0	无效报价1
邵海波	邵海波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邵海平	邵海平	10.82	400.0	无效报价1
武汉开投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开投投资有限公司自营账户	10.82	400.0	无效报价2
洪涛	洪涛	10.82	400.0	无效报价2
西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西藏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82	400.0	无效报价2
俞仁源	俞仁源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许弘	许弘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俞彭华	俞彭华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涂海忠	涂海忠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蔡启森	蔡启森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马英	马英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夏信德	夏信德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徐黎明	徐黎明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臧少玉	臧少玉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11	华夏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453020001843300000255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79170153700000013
13	广发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020828259410000028
14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124000011735
15	渣打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0000501512092064
16	上海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9030300105738
17	汇丰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622296351012
18	花旗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175169821
19	北京银行深圳分行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	00392518000123500002910

注:以上账户信息如有更新以中国结算网站公布信息为准,可登录http://www.chinaclear.cn-服务支持-业务资料-银行账户信息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网下发行专户信息表"查询。

5.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则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新股全部无效。
对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其全部的初步获配新股发行无效处理,相应的无效认购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4.主承销商按照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实际划拨资金有效配售对象名单确认最终有效认购。获配的配售对象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视其为违约,将于2020年1月8日(日)在《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中予以披露,并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对未在2020年1月6日(日)上午11:00前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配售对象,其未到位资金对应的获配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5.若获配的配售对象缴纳的认购款金额大于获得配售数量对应的认购款金额,2020年1月8日(日)上午11:00前,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根据主承销商提供的网下配售结果数据向配售对象退还应退认购款,应退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有效缴付的认购款金额-配售对象应缴认购款金额。

6.网下投资者的全部认购款项在冻结期间产生的全部利息归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所有。
7.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只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六、其他重要事项
1.律师见证: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网下发行过程进行见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2.主承销商特别提醒:若投资者的持股比例在本次发行后达到发行人总股本的5%以上(含5%),需自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发行中,已参与网下发行的配售对象及其关联账户不得再通过网上申购新股。拟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网下投资者应通过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报备配售对象账户及其关联账户。
4.违约处罚: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按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四、网上发行
(一)网上申购时间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时间为2020年1月2日(日)9:15-11:30、13:00-15:00。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如遇重大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因素影响本次发行则按申购当日通知办理。

二、网上发行数量 and 价格
本次网上发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上发行数量为1,600万股。主承销商在指定时间内(2020年1月2日9:15至11:30、13:00至15:00)将1,600万股"和远气体"股票输入在深交所指定的专用证券账户,作为该股票唯一"卖方"。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0.82元/股。网上申购投资者须按照本次发行价格进行申购。
(三)申购简称和代码
申购简称:和远气体",申购代码为"002971"。

四、网上投资者申购资格
网上申购时间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且在2019年12月30日(日)上午10:00前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票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均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市值按2019年12月30日(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的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票市值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计算。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

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T-2日终数据为准。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网上可申购额度,持有市值1万元以上的(含1万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其按市值计算的网下申购上限和当次网上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6,000股。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以及企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证券账户单只计算市值并参与申购,不合法、休眠、注销证券账户不计算市值。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生法冻结、质押,以及存在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限制的,不影响证券账户中持有市值的计算。

五、申购规则
1.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本次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若投资者同时参与网下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2.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超过500股的必须是500股的整数倍,但不得超过回拨前网上初始发行股数的千分之一,即不得超过16,000股。

对于申购量超过主承销商确定的申购上限16,000股的新股申购,深交所交易系统将视为无效不予以自动撤单,不予确认;对于申购量超过按市值计算的网上可申购额度,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将对超过部分作无效处理。

3.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同一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六、网上申购程序
1.办理开户登记
参加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持有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证券账户卡。
2.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
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投资者须在2019年12月30日(日)前20个交易日(含T-2日)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日均1万元(以上含1万元),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计算日均持有市值。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持有市值按其证券账户中纳入市值计算范围的股份数量与相应收盘价的乘积计算。市值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规定。

3.开立资金账户
参与本次网上申购的投资者,应在网上申购日2020年1月2日(日)前在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立资金账户。
4.申购手续
申购手续与在二级市场买入深交所上市股票的方式相同,即:
(1)投资者当面委托时,填写好申购委托单的各项内容,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资金账户卡,确认资金存款须大于或等于申购所需款项,别申购者开市的与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办理委托手续。柜台经办人员查验投资者交付的各项证件,复核无误后即可接受委托。
(2)投资者通过电话委托或其他自动委托方式时,应按各证券交易网点要求办理委托手续。

(3)投资者的申购委托一经接受,不得撤单。
各地投资者可在指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以发行价格和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有效申购数量进行申购委托。
(七)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
网上投资者认购股票数量的确定方法为:
1.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小于或等于本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回拨后),则无需进行摇号抽签,所有配号都是中签号码,投资者按其有效申购量认购股票;

2.如网上有效申购的总量大于本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回拨后),深交所按照每500股一个号的规则对有效申购进行统一连续摇号,然后通过摇号抽签,确定有效申购中签号码,每一中签证券号认购500股。
中签率=网上最终发行数量/网上有效申购总量×100%
(八)配号与抽签
若网上有效申购总量大于本次最终网上发行数量,则采取摇号抽签确定中签号码的方式进行配号。

1.申购号码确认
2020年1月2日(日),深交所根据投资者新股申购情况确认有效申购数量,按每500股一个号的申购号,对所有有效申购按时间顺序连续配号,配号不间断,直到最后一笔申购,并将摇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凡资金不实的申购一律视为无效申购,将不予配号。
2020年1月3日(日),向投资者公布配号结果。申购者应到原委托申购的交易网点处确认申购配号。
2.公布中签率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0年1月3日(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3.摇号抽签、公布中签结果
2020年1月3日(日)上午在公证部门的监督下,由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主持摇号抽签,确认摇号中签结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于当日将摇号结果传到各证券交易网点,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2020年1月6

日(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刊登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4.确定认购股数
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定认购股数,每一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
(九)申购投资者缴款
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0年1月6日(日)上午10:00前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网上投资者缴款时,应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相关规定。T+2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认购款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6个月内不得参与新股申购。
(十)放弃认购股票的处理方式
2020年1月6日(日)终,中签的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认购款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对于因网上投资者资金不足而全部或部分放弃认购的情况,结算参与人(包括证券公司及托管人等)应当认真核算,并在2020年1月7日(日)上午10:00前如实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申报。截至T+3日16:00:00结算参与人资金交收账户资金不足以完成新股认购款资金交收,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无效认购处理,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主承销商包销。

(十一)发行地点
全国与深交所交易系统联网的各证券交易网点。
五、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处理
在2020年1月6日(日)终,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束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实际缴款情况确认网下和网上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将中止发行。

六、中止发行情况
本次发行可能因下列情形中止:
1.初步询价结束后,提供报价的投资者家数不足10家或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提供报价的投资者家数不足10家;
2.初步询价结束后,申报总量未达网下初始发行数量或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申报总量未达网下初始发行数量;提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总量未达到网下初始发行总量;

3.网下申购结束后,入围配售对象实际申购总量不足网下初始发行数量;
4.网上申购不足,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后,网下投资者未能足额申购的;
5.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

6.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就发行价格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7.发行人在发行过程中发生重大会后事项影响本次发行的;
8.发生其他特殊情况,发行人或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中止发行;
9.中国证监会对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

出现上述情况时,主承销商实施中止发行措施,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发行人可在重新启动发行前,需与主承销商就启动时点、发行销售工作安排达成一致,并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向中国证监会备案。
七、余股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认购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部分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中止发行。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含70%),但未达到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缴款不足部分由主承销商负责包销。

八、发行费用
本次网下发行不向网下投资者收取佣金、过户费和印花税等费用。向投资者网下定价发行不收取佣金和印花税等费用。
九、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1.发行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长阳土家族族自治县龙舟坪镇龙舟大道52号 馨农家园 2栋1102号

法定代表人:杨涛
电话:0717-6074701
传真:0717-6074701
联系人:李吉鹏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电话:010-68588083
传真:010-68086758
联系人:西部证券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2月10日

马晓华	马晓华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西藏自治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西藏自治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魏林	魏林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张文斌	张文斌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黄雪林	黄雪林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宋正兴	宋正兴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王建国	王建国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贾锡勇	贾锡勇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陈宇杰	陈宇杰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戚荣法	戚荣法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山西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陈嘉廷	陈嘉廷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张兵	张兵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唐立志	唐立志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上海明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明达多策略对冲1号基金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上海明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明达中性对冲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柯树斌	柯树斌	10.82	400.0	黑名单剔除
文沛林</				